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97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10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申购起始日	2026年1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1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1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1月26日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简称	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A	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C
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04979	004980
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	是	是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华夏鼎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1月30日(含当日)。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或者持有一致行动人的多个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达到或者超过50%,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

投资人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开放日为相应开放期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开放外。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微信平台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均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时,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1)对于A类基金份额,投资者在申购时需交纳的前端申购费。申购费由申购人承担,用于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前端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8%
50万元以上(含50万元)-200万元以下	0.6%
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500万元以下	0.4%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元)	每笔1,000.00元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份额的养老金客户,其前端申购费率在以上规定申购费率基础上实行1折优惠,固定费率不设优惠。

养老金客户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以及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商业养老金等第二支柱养老保险相关产品。如将来出现经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通过招募说明书更新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2)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收取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0%。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加强基金投资运作的稳定性,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本次开放期(2026年1月26日起至2026年1月30日期间)对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即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合计申请金额各类别均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如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其他业务时应遵循本基金基金份额、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微信平台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赎回申请均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微信平台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时,每次最低赎回申请份额、赎回时或赎回后在该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本基金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天数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30天以内	0.75%
30天以上(含)-365天以内	0.5%
365天以上(含)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天数	赎回费率
7天以内	1.5%
7天以上(含)-30天以内	0.5%
30天以上(含)	0

对于赎回份额持有不满30天的,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份额持有满30天不满6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赎回份额持有满60天不满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赎回份额持有期长于180天(含180天)收取的赎回费,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含当日)起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当日)起,至该日一年后的在度对应日的前一日止。在度对应日指其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取该年对应月份的最后一日;如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封闭期到期后的开放期未申请赎回,则自该开放期结束日的次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封闭期,以此类推。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红利再投资除外)。

本基金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不少于五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二十个工作日,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如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因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开放期日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的下一个工作日开始。如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影响因素消除之日起,继续计算该开放期时间,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封闭期和开放期的设置及规则进行调整,并提前公告。

5日常转换业务

5.1基金转换费用

5.1.1转出基金费用:按转出基金赎回时应收的赎回费收取,如该部分基金采用后端收费模式购买,除收取赎回费外,还需收取赎回时应收的后端申购费。转换金额按扣除赎回费与后端申购费(若有)后的余额。

5.1.2转入基金费用:无。

5.1.3转入基金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用根据适用的转换情形收取,详细如下:

(1)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为零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基金的份额为转换当日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2)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3)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从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5)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前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7)从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前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8)从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9)从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0)从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1)从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2)从后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前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3)从后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前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14)从后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15)从后端(固定费用)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6)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7)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8)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19)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收取的申购费用=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最高档-转出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最高档,最低为0。

(20)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前端收费基金转入其他后端收费基金时,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21)从后端收费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后端收费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22)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前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前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23)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后端(比例费率)收费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后端收费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比例费率。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24)从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转出,转入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

情形描述: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某一不收取申购费用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不收取申购费用的基金基金份额,且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适用固定费用。

费用收取方式:不收取申购费用。

6.赎回到账日期

6.1赎回款项将以现金方式支付,赎回款项到达投资者资金账户的时间以相关代销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有关规定为准。

6.2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6.2.1基金份额赎回顺序及赎回份额计算方式

1.赎回份额按照持有时间先后顺序依次扣减,持有时间以份额登记日为准。

2.赎回份额计算方式:

(1)份额登记日在2026年1月26日(含当日)之前的份额,赎回份额=赎回份数×单位份额累计净值-赎回份额对应的未分配利润-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分配利润-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申购费用-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申购利息-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赎回费用-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赎回利息-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基金份额转换业务费用-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基金份额转换业务利息-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基金份额转换业务差价收入-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费用-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利息-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收入-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成本-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税费-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利息税费-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差价收入税费-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成本税费-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税费差异-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利息税费差异-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差价收入税费差异-赎回份额对应的已实现的其他成本税费差异